

蓬莱区高铁新区城市设计及控制性详细规划 决策后评估报告

根据重大行政决策相关规定，现对《蓬莱区高铁新区城市设计及控制性详细规划》重大行政决策执行情况评估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随着环渤海高铁实施，跨海大通道有序推进，蓬莱高铁新区将成为呈现蓬莱城市形象的新门户，引领高质量发展的新势能，促进城市全面升级的新中心。根据区委、区政府十四届七次全会精神 and 区政府工作报告，启动高铁新区规划编制工作。规划总面积约 5.6 平方公里，其中核心区约 2.2 平方公里，对该区域开展城市设计和控制性详细规划。规划将该片区总体定位为城市发展新门户、新势能、新中心，建设以“旅游+”产业集群为核心的城市枢纽门户。

二、评估内容

- 1、决策实施的效果与决策目的是否相符；
- 2、决策实施的成本效益分析；
- 3、实施对象对决策的接受程度；
- 4、决策实施与经济社会发展的符合程度；
- 5、决策实施带来的影响和可预期的长远影响；
- 6、其他需要评估的内容。

三、项目实施情况

1、完善规划布局。将规划范围向 228 国道以南进行延伸，完善现有规划布局，因地制宜地确定了本片区功能定位、发展目标、产业布局及各类开发建设指标，科学确定区域开发建设

过程各类引导管控指标。

2、科学指导片区开发建设。规划不断深化细化，体现了较好的适应性，规划的实施为新建项目选址提供了基本依据，对引领和指导高铁新区建设方面发挥了积极指导作用。

3、为片区招商引资提供支撑。产业布局上，以前瞻性眼光，与老城及创发新区形成互动发展，打造高铁枢纽经济+核心主导旅游产业+其他优势新兴产业融合发展的先锋基地。确定首开区和范围与开发时序，促进片区招商引资，实现高质量项目的引进、落地，开启蓬莱高铁时代新篇章。

按照《规划》执行后，有关部门在规划指导下，研究论证了高铁新区首开区范围与开发时序；对首开区供水、雨水、电力、热力等市政管网方案进行了研究；研究论证高铁站房规模；并同步开展招商引资工作，达到了重大行政决策目的。

四、评估结论

通过以上的分析，认为该决策实施的效果与决策目的相符，符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。在群众中接受程度较高，未收到该事项相关不良情况反映。规划对片区具有长远影响，可持续指导名城保护和利用，建议《规划》继续实施。